

##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、取消、否决议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#####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15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5:0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2015 年 5 月 11 日-2015 年 5 月 12 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:30—11:30，下午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11 日下午 15:00 至 2015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 29 号燕岭大厦三楼燕逸 2 号厅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黄宣先生

6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中国现行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3 人，代表股份 101,910,26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4.7666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7 人，代表股份 93,955,71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9.7113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7,954,54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.0553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北京市君合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对《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中列明的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了表决，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（一）《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1,873,2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7%；反对 3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,729,6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779%；反对 3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22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二）《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1,873,2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7%；反对

3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,729,6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779%；反对 3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22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三）《关于审议〈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1,873,2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7%；反对 3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,729,6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779%；反对 3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22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四）《关于审议〈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；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1,873,2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7%；反对 3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,729,6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779%；反对 3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22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(五)《关于审议〈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;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01,873,26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7%; 反对 37,00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3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8,729,66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779%; 反对 37,0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221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(六)《关于审议〈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;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01,873,26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7%; 反对 37,00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3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8,729,66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779%; 反对 37,0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221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(七)《关于审议〈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;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01,873,26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7%; 反对 37,00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3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8,729,66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779%; 反对 37,000

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22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八）《关于审议〈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；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1,873,2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7%；反对 3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,729,6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779%；反对 3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22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九）《关于审议〈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1,873,2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7%；反对 3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,729,6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779%；反对 3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22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十）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1,873,2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37%；反对

3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,729,6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779%；反对 3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22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十一）《关于〈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预计经常性关联交易〉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117,3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356%；反对 3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64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,729,6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779%；反对 3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22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关联股东广东省燕塘投资有限公司、广东省粤垦投资有限公司、广东省湛江农垦集团公司，以及自然人股东黄宣、谢立民回避本议案表决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君合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

2、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姓名：万晶、周媛

3、结论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中国现行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;

(二)《北京市君合(广州)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5 月 12 日